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民主选举，补选姜先达先生、张丽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5月19日



附件：简历

姜先达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0 年进入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专利工程师、技术信息与标准化室主任、新产品研究室主任等，2017 至今任销售管理部高级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姜先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姜先达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丽娜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专科学历。2003 年进入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外事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丽娜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5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丽娜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